

证券代码：831417

证券简称：ST 峻岭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重庆峻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6年5月25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首席合伙人：李清明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674万元

2. 未披露信息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上年度本公

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以上信息因涉及对方公司商业隐私未披露。

3.诚信记录

近三年，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何建中、余振华。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余振华	2019年4月25日	行政处罚	深圳市财政局	注册会计师余振华因未勤勉尽责，未按照执业准则的规定工作程序出具业务审计报告，深圳市财政局对其处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综合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责任、需要投入专业技术程度及参与审计工作人员级别、经验和投入时间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3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经与前后任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和工作交接。

三、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6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峻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重庆峻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3 日